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现场、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贺增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即指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期限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有关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